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建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财务总监孙颖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董事会同意聘任方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秘书方强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开展，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耿爽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2024 年度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等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8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内，该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融资租赁、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委托债权、保函业务、信用证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具体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及其他条款以公司与各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各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李建雄、张明贵、方强、李雪、孙明非、伏俊敏、赵勇、路加、肖炜麟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2 日